

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能投

公告编号：2022-059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云南省绿色能源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集团”）的子公司云南省绿色能源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能集团”）发来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公司控股股东能投集团根据云南省委、省政府的战略部署，于2022年1月设立了绿能集团，未来将承接云南省内部分重点新增绿色能源项目建设任务。能投集团为切实履行与上市公司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督促其子公司绿能集团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未来拟从事或实质性获得与上市公司同类或相类似业务或商业机会，且该等业务或商业机会所形成的资产和业务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况：

1、本公司未来将不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以避免对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业务竞争。本公司亦将促使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直接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上市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存在任何与上市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本公司将放弃或将促使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或将促使该业务、业务机会或相关公司按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或转让给其他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3、若上市公司认为该等商业机会符合上市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但暂不适合上市公司直接实施的，从支持上市公司发展角度出发，本公司可在与上市公司充分协商的基础上，由本公司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通过先行投资、开发、建设、收购等方式代为培育，并在全容量并网后以市场公允价格将该等业务或资产委托上市公司管理。本公司承诺，

待相关业务或资产符合下列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后，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符合上市公司利益的前提下，优先以公允价格向上市公司转让相关业务或资产。

（1）培育标的所涉及的主要资产权属清晰，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存在产权权属不完善或项目手续存在瑕疵等情况。

（2）培育标的业务正常经营、扣非后净利润为正且连续 2 年持续盈利，符合上市公司的战略规划，有利于上市公司提高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3）培育标的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的担保、诉讼以及仲裁等重大或有事项。

（4）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监管要求。

4、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与其他股东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上市公司如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损失的，本公司将予以全额赔偿。

特此公告。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9 日